

凤县民政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负责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三）拟订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承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四）拟订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六）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县殡葬改革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依法加强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全县经营性公墓的审核报批工作。

（八）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九）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全县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制度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凤县行政区划图。

（二）内设机构。

县民政局设 5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社会组织管理股（县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和慈善福利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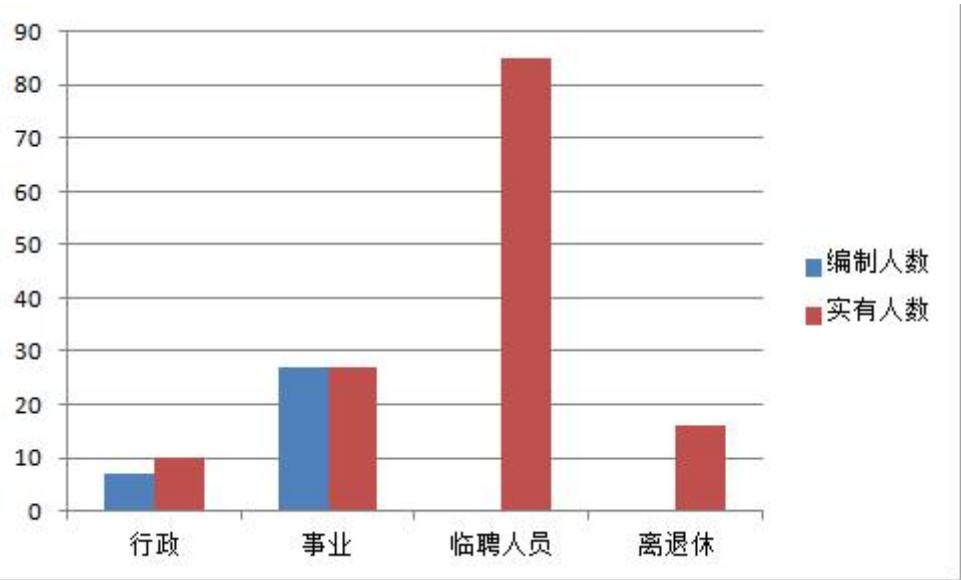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凤县民政局本级（机关）
2	凤县社会福利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系统人员编制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27 人；实有人员 122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27 人，临聘人员 8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6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 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10.4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52.78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8
		9.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64.99
		12. 农林水支出	35.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534.1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353.69
本年收入合计	7463.24	本年支出合计	746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463.24	支出总计	746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463.24	74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79	6207.7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00.65	700.65						
20802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5	37.3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9.64	49.6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26.12	226.1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9	3.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4	7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	3.43						
20810	社会福利	115.89	115.89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2	13.92						
2081004	殡葬	10.58	10.5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2.36	72.3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9.03	19.03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3.01	183.0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3.01	183.0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56.88	1256.8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7.67	427.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9.21	829.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94.16	394.1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4.16	394.1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84	18.8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84	18.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67.66						
21004	公共卫生	30.00	3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7	31.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9	5.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4.99	264.9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9	14.9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9	1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21305	扶贫	35.00	35.00						
213059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00	35.00						
229	其他支出	534.1	534.1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1.53	11.5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1.53	11.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22.27	522.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22.27	522.2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3.69	353.69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20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20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53.69	153.69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72.76	72.7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63.24	7463.24	646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79	944.04	5263.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00.65	384.25	316.4			
20802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5		37.3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9.64		49.6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26.12		226.1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9		3.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4	7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	3.43				
20810	社会福利	115.89	91.39	24.5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2		13.92			
2081004	殡葬	10.58		10.5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2.36	72.3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9.03	19.03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3.01		183.0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3.01		183.0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56.88		1256.8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7.67		427.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9.21		829.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94.16	394.1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4.16	394.1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84		18.8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84		18.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37.66	30.00			
21004	公共卫生	30.00		3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7	31.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9	5.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4.99		264.9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9		14.9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9		1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21305	扶贫	35.00		35.00			
213059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00		35.00			
229	其他支出	534.1	11.53	522.57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1.53	11.5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1.53	11.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22.27		522.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22.27		522.2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3.69		353.69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20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20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53.69		153.69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72.76		72.7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10.4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52.78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8	6207.8		
		9.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67.6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64.99		264.99	
		12. 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534.1		531.1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353.69		353.6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7463.24	本年支出合计	7463.24	6310.46	1152.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463.24	支出总计	7463.24	6310.46	115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10.46	981.72	967.82	13.9	532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79	944.04	930.15	13.9	5263.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00.65	384.25	371.68	12.58	316.4	
2080201	行政运行	384.25	384.25	371.68	12.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5				37.3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9.64				49.6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26.12				226.1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9				3.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24	74.24	7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	3.43	3.43			
20810	社会福利	115.89	91.39	90.07	1.32	24.5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2				13.92	
2081004	殡葬	10.58				10.5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2.36	72.36	72.3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9.03	19.03	17.71	1.32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3.01				183.0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3.01				183.0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56.88				1256.8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7.67				427.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9.21				829.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94.16	394.16	394.1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4.16	394.16	394.1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84				18.8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84				180.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12				346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37.66			30	
21004	公共卫生	30.00				3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				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7	31.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9	5.79				
213	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21305	扶贫	35.00				35.00	
213059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00				3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81.72	967.82	1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82	967.82		
30101	基本工资	506.49	506.49		
30102	津贴补贴	123.91	123.91		
30103	奖金	112.61	112.61		
30107	绩效工资	112.91	112.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70.81	70.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3	3.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7	31.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9	5.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		13.9	
30201	办公费	0.99		0.99	
30215	会议费	1.34		1.34	
30216	培训费	1.07		1.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7		1.37	
30228	工会经费	5.8		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3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95	0	2.1	3.85	0	3.85	2.0	4.2
决算数	1.37	0	1.37	3.0	0	3.0	1.34	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凤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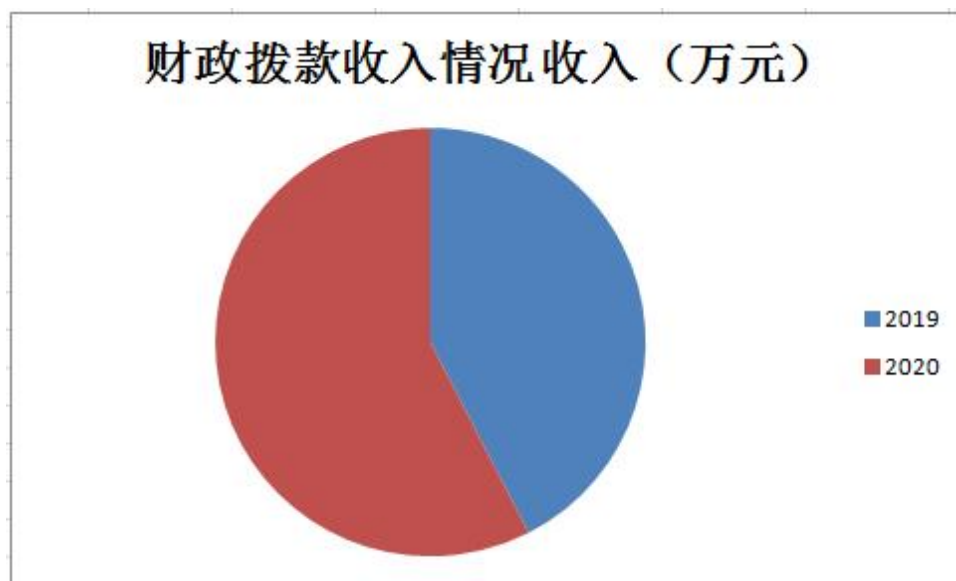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52.78	1152.78	11.53	1141.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4.99	264.99		264.9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14.99	14.99		14.9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9	14.99		1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50.00	
229	其他支出		534.1	534.1	11.53	522.57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 构业务费安排的 支出		11.53	11.53	11.5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 机构的业务费支 出		11.53	11.53	11.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 的支出		522.27	522.27		522.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522.27	522.27		522.2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353.69	353.69		353.69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200.00		20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 设		200.00	200.00		20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53.69	153.69		153.69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补助		72.76	72.76		72.7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 出		80.93	80.93		8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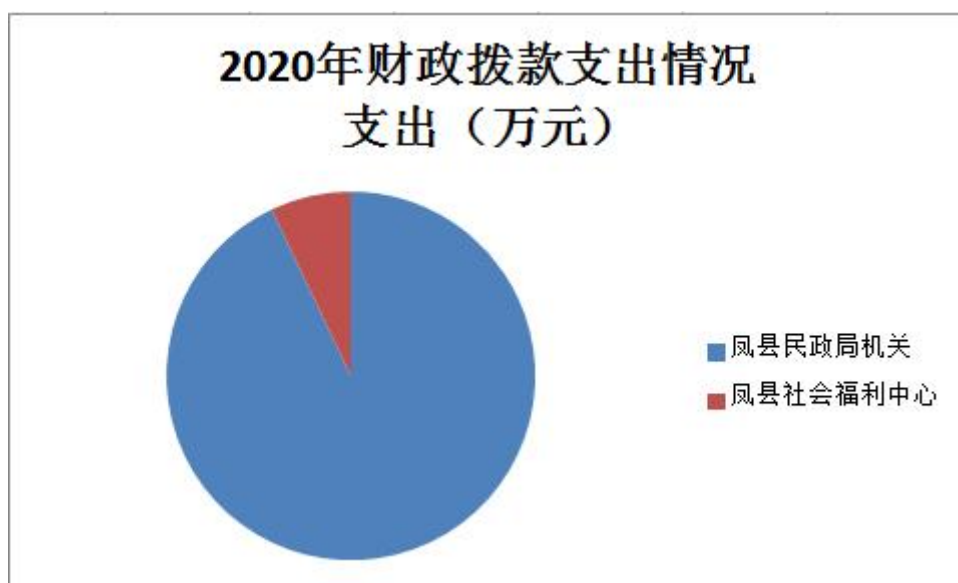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计 7463.2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6%，主要原因是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补贴标准提高、殡仪馆等项目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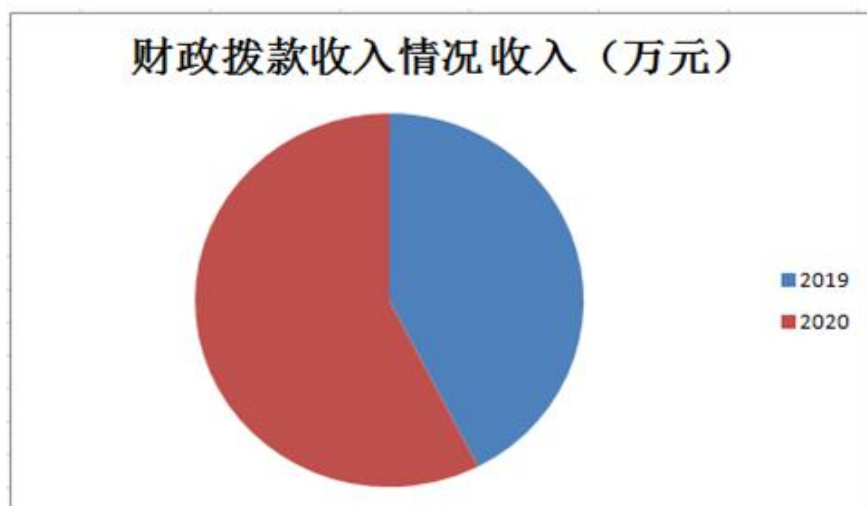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总计 7463.2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6%，主要原因是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补贴标准提高、殡仪馆等项目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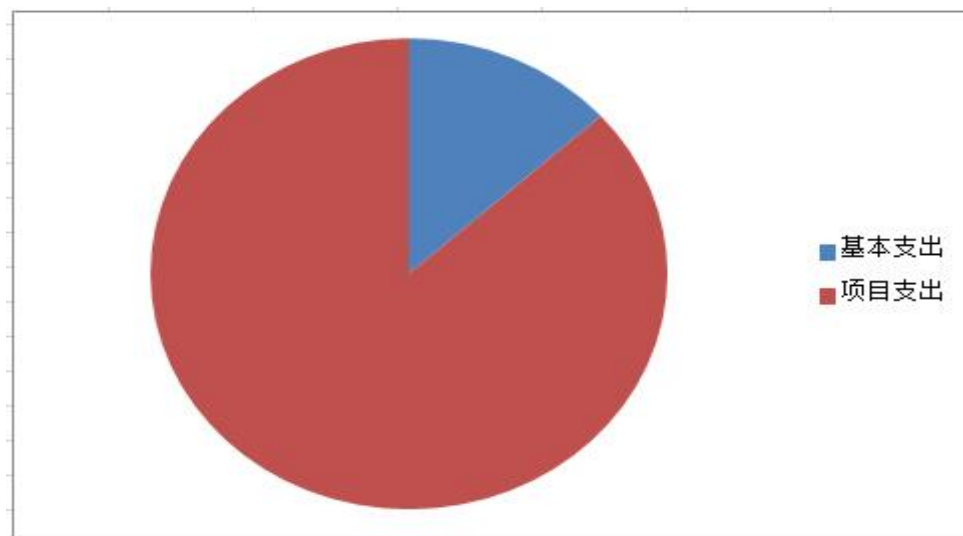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7463.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63.2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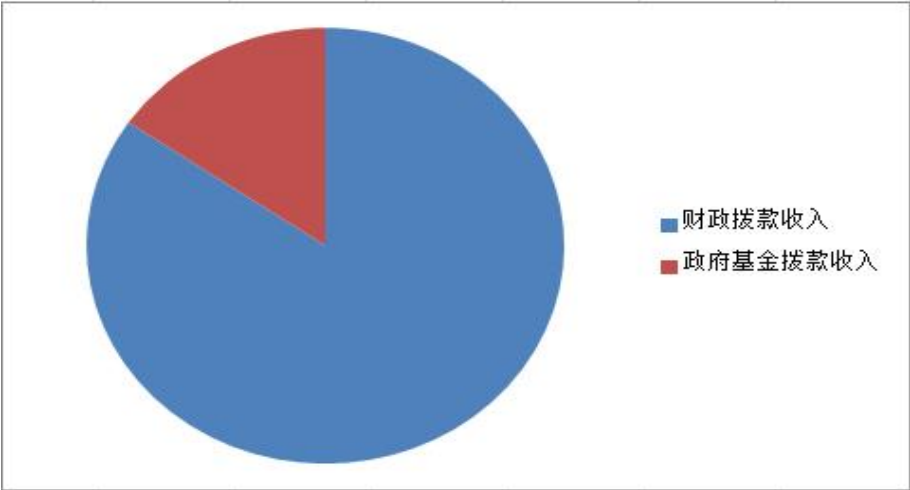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746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3.25 万元，占 13%；项目支出 6469.99 万元，占 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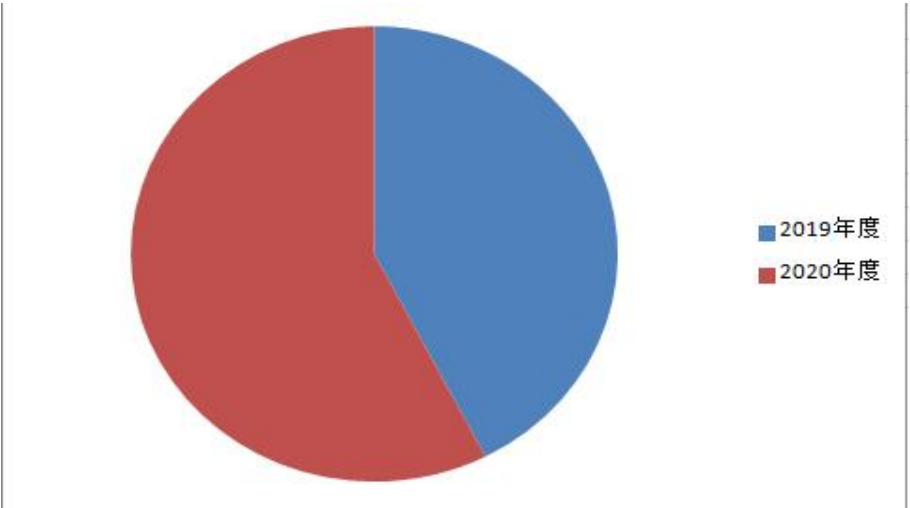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463.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10.46 万元，政府基金拨款收入 1152.78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度增加 36%，主要原因是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补贴标准提高、殡仪馆等项目建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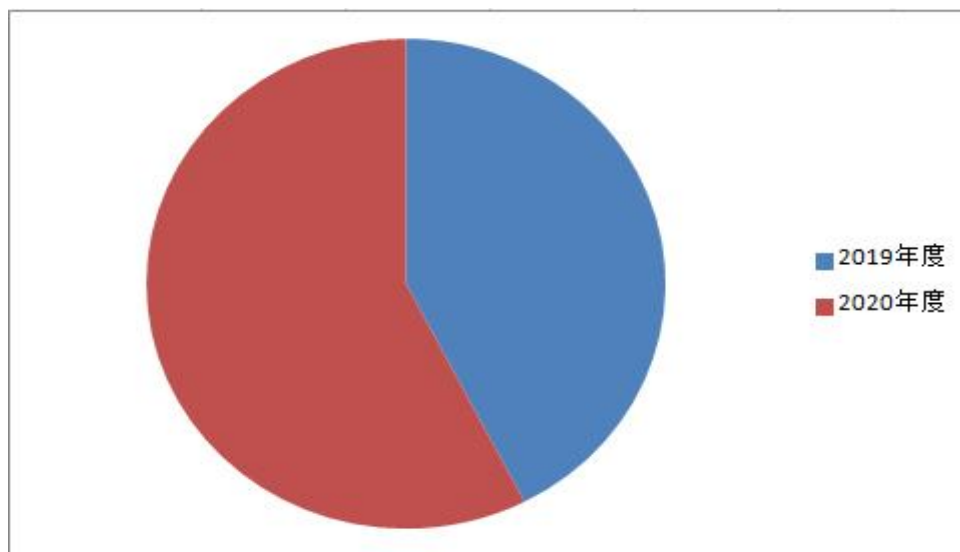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463.2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6%，主要原因是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补贴标准提高、殡仪馆等项目建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7463.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64.33 万元，增长 36%，主要原因是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补贴标准提高、殡仪馆等项目建设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91.4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46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5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预算数大于决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较大。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4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226.12 万元，支出决算 226.1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29 万元，支出决算 3.2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7.47 万元，支出决算 7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预算数大于决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核算大。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3.43 万元，支出决算 3.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在其他项目中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1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72.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3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9.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8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0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427.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6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829.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9.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9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1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其他科目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其他科目预算数。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专项资金实行零预算，按照项目实际支出申请资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其他科目预算数。

2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其他科目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1.72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 967.8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3.9 万元。

人员经费 967.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06.49 万元，津贴补贴 123.92 万元，奖金 112.61 万元，绩效工资 112.91 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 70.8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4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5.79 万元。

公用经费 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9 万元，会议费 1.34 万元，培训费 1.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7 万元，工会经费 5.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补助 0.3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 万元，占 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7 万元，占 3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如没有支出填 0），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7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36 批次，220 人次，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示例：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培训会费。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示例：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会议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相关要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71.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7.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6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51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组织对 2020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4.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困难群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134 万元，执行数 5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凤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凤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34	5134		100%
			其中：省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切实实施好社会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 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3. 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 4.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得到保障; 5. 为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 6. 协助流浪乞讨人员及时返乡并做好预防工作。				1、全年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流浪乞讨等人员救助及遭遇突发事件、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城乡困难群众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低保条件贫困人口全部纳入		4536 人	4536 人	无
			符合特困人员条件的全部纳入		575 人	575 人	无
			遭遇突发性、紧迫性和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的家庭和个人，全部纳入临时救助		100%	100%	无
			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全部纳入		100%	100%	无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开展政策落实情况检查，完善救助申请家庭审核审批办法，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健全完善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100%	100%	无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认定准确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开始：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无
			结束：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无
			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791.4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463.24 万元，执行数 7463.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重点民生项目建设强力推进。**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加快民政事业发展的有力支撑，投资 1000 万元的风县殡仪馆项目开工建设，正在按照计划进度加紧实施主体建设任务。投资 2400 万元，按照示范化建设要求，高标准保质完成了 24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任务，有效改善了农村殡葬环境。投资 70 万元，完成了新民街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改造项目，正在计划对内部设备进行采购并安装。投资 300 万元实施的风县社会福利中心餐厅及活动房项目主体完工，正在进行消防、水电路等设施验收。以项目建设推动民生基础设施提升，更好地服务于广大群众。**2. 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任务全面完成。**聚焦脱贫攻坚，扎实开展“三排查三清零”“脱贫攻坚兜底保障织网暖心行动”，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全部纳入保障范围，全县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2149 户 4653 人，覆盖率为 6.24 %；全县 716 人未脱贫人口中 713 人纳入兜底保障范围，保障率达 99.58%。与全县 345 名散居特困供养对象签订县、镇、村、户、照料人五方协

议，落实了监护责任。提高临时救助标准，将关口前移、权限下放，为遭遇“急难”的家庭实施“先行救助”，共为 2517 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334 万元。积极探索筹划县惠民中心社会化运行模式，将其改建为凤县德益精神康复医院，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工作更有温度、更增厚度，民生保障水平大幅提升。

3. 养老慈善福利事业开创新局面。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事业，在全县养老机构集中开展养老服务质量大检查活动，促进服务质量大提升。新建路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有序运转，积极做好新民街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公建民营合作事项，努力打造“一刻钟养老服务圈”。对全县 73 所农村幸福院实施“星级评定”制度，确保规范运行。持续在养老机构举办“慈孝集体生日会”，使老人的“幸福指数”不断攀升。为全县 3487 名困难残疾人、1104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生活和护理“两项补贴” 372 万元。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政策全面落实到位，全市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暨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三区”计划启动仪式现场会在我县举办。

4. 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以打造人民群众“满意民政”为目标，不断提升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水平。巩固殡葬改革成果，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积极引导群众安全文明祭祀，投资 32 万元建成了凤县临时殡仪馆。依法开展婚姻登记，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婚姻登记的新规范，启用“人脸识别”系统，提高婚姻登记工作的便捷性。积极做好流

浪乞讨人员救助，救助 170 余人次、护送返乡 7 人、实施医疗救助 1 人。抓好“四强四好”示范村创建工作，下拨资金 30 万元，改善农村社区硬件设施，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支撑。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全县 46 个社会组织结对帮扶 11 个村，签订帮扶协议 162 份，投入帮扶资金 134 万元，受益人数 4895 人，为全县打赢脱贫攻坚战凝聚了力量。

5. 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和洪涝灾害。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县民政系统干部职工积极投身防控工作，指导镇村、民政服务机构逐级制定《防控方案》，探索建立了“中心户长”机制，常态化落实防控措施，确保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对养老机构 103 名工作人员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率达 100%。减少人员聚集，积极引导群众通过网上预约、网上申请救助的方式受理服务事项 600 余项，“零距离”服务群众。积极参与防汛救灾工作，8 月份，灾情发生后，全体民政干部齐心协力，积极参与县福利中心供养对象转移，第一时间开展恢复自救，加大受灾群众救助力度，紧急下拨临时救助资金 140 万元，保障好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在关键危急时刻，全体民政人汇聚力量，用实际行动保障好群众切身利益。

6. 文明城市创建彰显民政力量。为全力做好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工作，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成果，充分利用微信群、电子显示屏等推送创文知识，并组织党员干部对值守的网格区陵江大厦小区 72 户逐户进行走访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投资 12 万元对陵江大厦院落进行硬化、楼道墙面涂白等，使小区

面貌焕然一新。积极参与县城廊桥十字路口交通疏导志愿服务活动，引导车辆、行人遵守交通规则，文明有序通行。在文明城市创建中，全体民政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凝聚起幸福凤县建设的强大正能量。

7. 民政系统自身建设全面加强。坚持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推行班子成员负责制，明确工作任务，规范工作要求，夯实工作责任，形成人人有压力、个个有任务。组织干部参加各级组织的学习培训 30 余人次，做到学习培训全覆盖，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在学习教育中得到不断提升。优化干部队伍，提拔任用局属单位副职 1 名，批评教育 6 人，干部岗位调整 2 人，充分发挥“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鲜明用人导向，助推民政工作高质量追赶超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凤县民政局

自评得分：100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拟订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负责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三) 拟订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承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四) 拟订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六)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七) 拟订全县殡葬改革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依法加强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全县经营性公墓的审核报批工作。 (八) 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九) 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 (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46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1.72 万元，项目支出 6481.52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 巩固好城乡社会救助体系。2. 不断提升殡葬服务质量。3. 健全公共事务管理体系。4. 提升养老服务建设水平。5. 强化民政队伍自身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7463.24	7463.24	10	无	无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无	无	5	无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	------	------	----	------	------	--------------	-------	-------	----	--------------	-----------

						方式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 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 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 进度率<60%，得0分。		7463.24	7463.24	5	无	无
		预算 编制 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和40%（含）之间，得3分。 0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7463.24	7463.24	5	无	无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95	4.37	5	无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无	无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100%	100%	5	无	无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按时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推动新时代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		100%	100%	40	无	无

		项目效益 (20分)	20	按时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推动新时代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20	无	无
--	--	---------------	----	--------------------------------	---	--	------	------	----	---	---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